

无锡市 阳光城市花园 B 区（物业管理区域）
51 单元（受益范围）单电梯（维修内容）工程项
目
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 51 单元，共有 8 户，总建筑面积 1231.59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 51 单元单电梯钢丝绳、主机曳引轮、限速器钢丝绳、门机板（含编码器）、光幕、主板、接触器、变频器维修、底坑安全开关、电话电源、松闸电源、应急灯电源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项目工程项目预算为 39530 元。

本次项目工程结算审计费为 1000 元。

合计：40530 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 询价采购 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（1）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：

（一）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

(二) 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三) 是否选聘监理机构负责工程监理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: 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, 请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入工程成本, 费用种类为 结算审计费: 1000 元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总预算为 40530 元, 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 40530 元, 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; 其他途径资金部分为 / 元, 具体筹措途径为 /
/
/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9 日。

使用建议人: (盖章)

2025 年 11 月 12 日

